

证券代码：835721

证券简称：豪恩智联

主办券商：开源证券

深圳市豪恩智能物联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通知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届次

本次会议为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

（二）召集人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为董事会。

（三）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及召开时间、方式、和召集人符合《公司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细则(试行)》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有关规定。

（四）会议召开方式

现场投票 网络投票 其他方式投票

（五）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3 年 5 月 12 日 10:00。

（六）出席对象

1.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

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其中，不包含优先股股东，不包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

股份类别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股权登记日
普通股	835721	豪恩智联	2023年5月10日

2. 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3. 律师见证的相关安排。

本次股东大会将聘请北京市通商（深圳）律师事务所的律师出具法律意见。

（七）会议地点

公司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一）审议《关于公司 2022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2022年度公司董事会严格按照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规范运作，积极开展工作，贯彻落实股东大会的各项决

议，不断规范公司治理。公司董事会对2022年度工作进行总结汇报，形成了《2022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二）审议《关于公司2022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根据公司2022年实际情况，公司监事会对监事工作开展情况进行汇报，并编制了《深圳市豪恩智能物联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三）审议《关于公司2022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公司总结了公司2022年的经营状况，编制了《深圳市豪恩智能物联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年度报告》及《深圳市豪恩智能物联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年度报告摘要》。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官方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发布的《深圳市豪恩智能物联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年度报告》（公告编号：2023-007）、《深圳市豪恩智能物联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年度报告摘要》（公告编号：2023-008）。

（四）审议《关于公司2022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根据2022年度公司经营情况和财务状况，结合公司报表数据，编制了2022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五）审议《关于公司2023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根据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根据对公司2023年经营情况和财务状况的预测，结合公司2022年报表数据，编制了2023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六) 审议《关于预计2023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根据日常经营需要，参考公司2022年度实际发生的关联交易及经营情况的判断，公司预计2023度将发生的日常性关联交易，情况如下：

序号	关联人	关联交易类型	预计交易金额	上年实际发生金额
1	深圳市豪恩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房屋租赁、物业费、水电费等	3,000,000.00	1,504,173.69

议案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为深圳市豪恩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七) 审议《关于公司利用闲置资金进行投资理财产品》的议案

为了提高公司自有闲置资金使用效率，为公司和股东创造更好的收益，在不影响公司正常经营资金使用的前提下，在保障资金流动性和安全性的基础上，公司计划使用自有闲置资金进行投资金融机构理财产品、投资基金等获取额外的资金收益。

投资额度在2023年度任何时点最高不超过人民币4,000万元，在上述额度范围内资金可循环使用。上述投资事项由公司管理层具体负责。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关于使用自有闲置资金购买理财产品公告》（公告编号：2023-010）。

（八）审议《关于公司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公司根据自身发展需要，公司经慎重考虑决定续聘中天运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担任公司2023年度财务审计机构。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公告》（公告编号：2023-011）。

（九）审议《关于公司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占用资金情况专项意见》的议案

公司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8号——上市公司资金往来、对外担保的监管要求》（证监会公告〔2022〕26号）和《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53号——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年度报告》的相关规定编制了2022年度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占用资金情况说明，中天运会计师事务所对公司2022年年度报告进行审计并出具中天运【2023】核字第90183号《关于深圳市豪恩智能物联股份有限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他关联方占用资金情况专项意见》。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

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披露的《关于深圳市豪恩智能物联股份有限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他关联方占用资金情况专项意见》(公告编号:2023-012)。

(十) 审议《关于公司治理专项自查及规范活动相关情况的报告》的议案

公司已根据《关于开展挂牌公司治理专项自查及规范活动的通知》(股转系统办发〔2021〕116号)的要求编写《关于公司治理专项自查及规范活动相关情况的报告》。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关于公司治理专项自查及规范活动相关情况的报告》(公告编号:2023-013)。

(十一) 审议《关于公司2022年度权益分派方案》的议案

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综合考虑公司实际经营情况,公司2022年度拟不进行利润分配,也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或派发红股。

(十二) 审议《关于拟变更公司经营范围暨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公司因业务发展规划和经营需要,拟变更经营范围,同时根据市场监督管理局的要求,对经营范围的具体表述进行调整,并同步修订《公司章程》第十二条关于经营范围的部分条款,具体以工商行政管

理部门登记为准。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关于拟变更公司经营范围暨修订〈公司章程〉公告》（公告编号：2023-014）。

（十三）审议《关于拟对外投资设立全资子公司》的议案

根据公司发展需要，加大公司业务领域的覆盖范围，增强公司盈利能力，全面提升公司综合竞争力，公司拟在美国设立全资子公司。注册资本美元100万元，公司拟出资美元100万元，占注册资本100%。具体注册信息以当地注册及商业登记最终核准为准。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平台www.neeq.com.cn发布的《拟对外投资设立全资子公司的公告》（编号：2023-015）。

（十四）审议《关于拟对外投资设立孙公司》的议案

根据公司业务发展的需要，优化公司战略布局，增强公司盈利能力，全面提升公司综合竞争力，公司在美国设立的全资子公司拟在墨西哥设立全资其子公司。注册资本100万美元，其中美国子公司出资100万美元，占注册资本的100%。具体注册信息以当地注册及商业登记最终核准为准。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平台www.neeq.com.cn发布的《拟对外投资设立孙公司的公告》（编号：

2023-016)。

上述议案存在特别决议议案，议案序号为十二；

上述议案不存在累积投票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议案；

上述议案存在关联股东回避表决议案，议案序号为六；

上述议案不存在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审议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的议案。

三、会议登记方法

(一) 登记方式

现场登记。出席会议的股东应持有以下文件办理登记：1、全体股东可以亲自出席股东大会，也可以委托代理人代为出席和表决。2、自然人股东出席会议应出示本人身份证明（身份证、护照）；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委托代理人应出示本人身份证明、自然人股东出具的授权委托书。法人股东由其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法定代表人应出示身份证明文件、能证明其具有法定代表人资格的有效证明和持股凭证、营业执照复印件；委托代理人应出示本人身份证明、由法人股东的法定代表人签字和法人股东盖章的授权委托书、营业执照复印件。3、与会股东或其委托代理人需准备个人身份证复印件（正反面），并于复印件上留个人签名样本。

(二) 登记时间：2023年5月11日 13:30

(三) 登记地点：公司董事会秘书办公室

四、其他

(一) 会议联系方式：联系人：高莹；电话：0755-28140636；邮箱：
bo011@long-horn.com

(二) 会议费用：与会股东或股东代理人食宿、交通费用自理。

五、备查文件目录

《深圳市豪恩智能物联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

《深圳市豪恩智能物联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

深圳市豪恩智能物联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4月21日